

哲学院2023级普通本科学生调整修读专业（类）工作安排

根据《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生调整修读专业（类）管理办法》（中南大教字〔2023〕43号）文件精神 and 教务部《关于做好2023级普通本科学生调整修读专业（类）工作的通知》，现将学院2023级本科调整修读专业类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3级普通本科生调整修读专业工作小组

组长：王雨辰 刘琳琳

成员：何建锋 刘新华 陈薇 柳丹飞 罗雪飞 刘丹 毛丹丹 广博涵

二、调整专业名额

哲学院2023级全日制在册本科学生，申请调出名额不做限制。调入名额为2023级各专业在册人数的15%，各专业具体名额如下，各专业名额不互通使用。

专业	学生人数	转入指标数
哲学	27	4
国际政治	24	4
社会学	29	4

三、报名对象及要求

1. 2023 级本校全日制在册本科学生。

2. 学生有以下情况之一不能申请此次调整修读专业（类）：

（1）入学后违纪受到处分、正处休学或保留学籍期间的。

（2）根据学校招生政策不允许转专业的，如艺术类专业（类）、校内二次招生项目、国际联合办学项目等学生。

（3）经学校研究确认其他不适合参加调整修读专业（类）的。

3. 调整修读专业（类）工作以专业（类）为基础，学院各专业转入名额只允许在该专业内选拔录取，不得打通到其他专业使用。

四、调整修读专业工作时间安排

(一) 学生报名 (2月29日10: 00——3月5日16: 00)

- 1.学生登陆学生事务大厅<https://a.zuel.edu.cn>，点击调整修读专业（类）报名模块进入报名系统，根据流程完善报名申请表中相关基础信息（附件2）。
- 2.完善表格信息并检查无误后提交至本学院进行资格审核。申请调整修读专业（类）的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填报多个志愿视为无效报名申请。
- 3.学生在系统中打印出《审批表》签字后提交至学院教学秘书（文沛楼311办公室）。

(二) 学院对申请转出学生进行资格审核 (3月6日—3月12日)

- 1.报名结束后，学院在报名系统进行资格确认并通过审核（附件3）。
- 2.学院在报名系统中下载打印出通过审核的汇总名单，经学院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后报送教务部培养管理办公室和相关转入学院。
- 3.学院将通过审核的申请调整专业学生汇总名单在学院网站主页公示。

(三) 学院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审核并公示 ((3月14日——3月18日)

对申请转入哲学院的学生材料进行资格审核。申请转入哲学院相关专业的学生在报名阶段需提交本人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课程学习成绩单；以及能反映学生其他方面素质的材料。3月18日前公布参加考核的学生名单，在学院网站主页公示并通知学生考核时间地点，请关注哲学院网站通知。

(四) 学院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考核并公示 (3月25日前)

3月25日前进行笔试、面试（笔试和面试成绩各占50%），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按照择优选拔的原则，经学院调整修读专业工作小组审核后，在哲学院网站公示学生各项考核成绩和拟转入名单。

(五) 上报教务部 (3月28日17点前)

3月28日17点前，学院将公示无异议的拟录取名单及相关材料提交教务部学务办。

(六) 其他

转专业工作完成后，学籍异动、调整专业课程等通知将通过教务部网站发布，请同学们关注教务部网站的后续通知。

哲学院纪委将对2023级普通本科生调整修读专业工作全程监督。举报、联系电话：88386460、88386090。



